

2024 年度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
设计研究院）部门决算

2025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长春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同意调整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机构设置的批复》（长编[2017]88号），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主要职责是：

- （一）负责全市规划编制研究计划的拟订；
- （二）负责开展城乡空间规划（多规合一）相关具体工作；
- （三）负责城乡发展战略研究；
- （四）负责城乡重大基础设施和综合交通研究；
- （五）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和城市风貌的研究；
- （六）研究拟订城市设计和实施规划的意见、技术标准；
- （七）负责城乡规划信息数据的收集、检测、研究与开发应用；
- （八）承担重大规划项目的前期研究；
- （九）负责对城乡规划编制、实施、管理、政策进行评估，对城市建设发展中出现的难点、热点问题进行研究，提

出解决问题的措施；

（十）负责城乡规划的编制、研究、设计及咨询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内设 12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总规划师办公室、质量控制部、编研计划部、空间规划研究部（多规合一办公室）、城市综合交通研究部、旧城更新名城保护研究部、城市设计研究部、城市产业研究部、基础设施规划研究部、新城新区发展研究部、信息部。

纳入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99.97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6,456.17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	1,953.61
八、其他收入	8	74.92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	8,245.32
本年收入合计	9	8,480.85	本年支出合计	22	10,198.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0		结余分配	23	285.7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212.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208.22
	12			25	
总计	13	10,692.92	总计	26	10,692.9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480.86	1,949.76			6,456.17		74.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9.76	1,949.7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00	1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00	12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220	自然资源事务海洋气象等支出	6,531.09				6,456.17		74.9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31.09				6,456.17		74.9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862.99				5,788.07		74.92
2200150	事业运行	668.10				66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98.93		3,953.61		6,245.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53.61		1,953.61		-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3.85		123.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3.85		123.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220	自然资源事务海洋气象等支出	8,245.32		2,000.00		6,245.3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8,245.32		2,000.00		6,245.32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577.22				5,577.22	
2200150	事业运行	668.10				668.1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000.00		2,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99.97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2	1,949.76	949.79	999.97	
本年收入合计	9	1,949.7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949.76	949.79	999.9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949.76	总计	28	1,949.76	949.79	999.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949.79				949.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9.79				949.7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29.79				829.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0.00				1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20.00				1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拨款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租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9.97			999.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9.97			999.9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99.97			999.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6	7	8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200.00	2200.00	1769.01	80.41%	
	年度资金总和	2200.00	2200.00	1769.01	80.4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编制计划和各类编制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编制计划和各类编制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成果打印装订数量	≥1000个	1145个	2024年实际完成项目数量较多
			专家咨询论证次数	≥20次	52次	由于规划设计任务较多，专家论证次数稍多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打印合格率	90%	100%	
			专家评审完成率	9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单位）满意度	≥90百分比	10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补充在编及聘用人员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6489.00	6489.00	4901.17	75.53%	
	年度资金总和	6489.00	6489.00	4901.17	75.5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合理有效的人员配置基础上，按计划完成单位各岗位薪酬和绩效分配方案的实施和管控，按时完成员工三险二金缴纳			在合理有效的人员配置基础上，按计划完成单位各岗位薪酬和绩效分配方案的实施和管控，按时完成员工三险二金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200人	225人	2024年末实际在职人数225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单位）满意度	≥90百分比	10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规划设计业务委托咨询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200.00	1200.00	910.89	75.91%		
	年度资金总和	1200.00	1200.00	910.89	75.9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建设项目审批提供基本依据保障；二是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建议；三是完善长春市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			一是为建设项目审批提供基本依据保障；二是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建议；三是完善长春市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业务委托咨询项目数量	≥12项	24项	2024年规划设计任务较多，委托业务数量增多。
			质量指标	委托项目合格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委托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单位）满意度	≥90百分比	10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支出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700.00	700.00	668.1	95.44%	
	年度资金总和	700.00	700.00	668.1	95.4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编制计划和各类编制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编制计划和各类编制任务，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员数量	≥70人	76人	发放工资人员数量按在职在编人员预计，2024年末实有76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单位）满意度	≥90百分比	100百分比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常规编研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499.7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500.00	499.79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为建设项目审批提供基本依据保障； 二是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建议； 三是完善长春市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p>			<p>长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详细规划动态维护为我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一级土地出让审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依据和保障。新民大街环境改造提升方案设计、长春市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规划为我市在城市建设更新改造方面提供了决策建议。其他项目如长春市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长春市县乡国土空间规划技术审查等完善了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	15个	
		质量指标	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	是	是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市建设提供依据	是	是	
			规划有效期	2-5年	2-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长春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管理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30.00	33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330.00	330.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完成《长春市历史建筑保护修缮技术导则》《第二、三批历史建筑紫线划定》《历史建筑保护图则》《长春市历史文化街区规划设计导则工作》《长春市历史建筑保护图则》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宣传工作；结合项目召开专家咨询、论证、评审等相关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结合工作需求，编制完成了《长春市历史建筑保护修缮技术导则》《长春市历史建筑保护利用技术导则》《第二、三批历史建筑紫线划定》《长春市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管控导则》《长春市历史建筑保护图则》等成果，并通过专家咨询论证，开展相关保护宣传工作，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提供了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原因分折及改进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5	5	
			质量指标	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	是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底	2024年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社会影响力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实施评估工作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0.00	12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120.00	120.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针对历史文化资源调查与认定情况、规划编制情况、保护实施情况、保护管理责任落实情况的评估，总结保护利用工作成效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保护利用工作相关建议。完成长春市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工业遗产及其他保护类建筑的调查、分析与评估工作，针对客观问题提出相关制度建议。			开展并完成了全市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工业遗产及其他保护类建筑的调查、分析与评估工作，编制形成《长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实施评估报告》《长春市保护类建筑现状及相关制度研究》，为长春名城保护工作开展提供了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2	2	
		质量指标	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	是	是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4年完成成果	2024年完成成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	是	是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常规编研经费（配套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5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500.00	500.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为建设项目审批提供基本依据保障； 二是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建议； 三是完善长春市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p>			<p>长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详细规划动态维护为我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一级土地出让审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依据和保障。新民大街环境改造提升方案设计、长春市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规划为我市在城市建设更新改造方面提供了决策建议。其他项目如长春市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长春市县乡国土空间规划技术审查等完善了规划编制成果体系，为城市科学、有序、健康发展提供规划保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10	15个	
		质量指标	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	是	是	
		时效指标	项目是否按时完成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市建设提供依据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满意	满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长春市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和认定（配套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499.97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500.00	499.97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169栋双重身份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和建筑摄影40%工作；完成204栋历史建筑地形图测绘和倾斜摄影40%工作；完成125栋历史建筑测绘图纸和档案资料补充完善深化（包含125栋历史建筑价值研究工作）20%工作；完成35栋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60%工作。			完成169栋双重身份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和建筑摄影40%工作；完成204栋历史建筑地形图测绘和倾斜摄影40%工作；完成125栋历史建筑测绘图纸和档案资料补充完善深化（包含125栋历史建筑价值研究工作）20%工作；完成35栋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60%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	是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9栋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工作	40%	40%	
			204栋历史建筑地形图测绘和倾斜摄影	40%	40%	
			125栋历史建筑测绘图纸和档案资料补充完善深化	20%	20%	
			35栋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	60%	60%	
		质量指标	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	是	是	
		时效指标	成果时点要求	2024年底	2024年底	
	完成时限		2024年底	2024年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长春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	是	是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8480.85 万元、支出总计 10198.9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2780.86 万元、降低 24.7%，支出增加 446.46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2024 年度经营收入及其他减少，上级单位统筹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480.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49.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56 万元，下降 3%，主要是使用城维费安排的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类支出较上年略有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经营收入 6456.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41.36 万元，下降 28.2%，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影响，各单位规划编制经费压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74.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9.94 万元，下降 70.6%，主要是利息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019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项目支出 3953.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39.69

万元，增长 87%，主要是本年增加上级单位统筹项目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经营支出 6245.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93.23 万元，下降 18.2%，主要是受宏观经济影响，各单位规划编制项目减少，相应支出减少；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49.76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9.56 万元，降低 3%。主要原因：城乡社区支出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9.7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59.53 万元，降低 52.7%。主要原因：城乡社区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9.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949.79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未安排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949.79 万元。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949.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照规定程序追加调整了财政拨款预算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方面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99.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9.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年中按照规定程序追加调整了财政拨款预算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方面支出；本年支出 999.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9.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年中按照规定程序追加调整了财政拨款预算用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方面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999.9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方面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按照规定程序追加调整了财政拨款预算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同；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相同。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949.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4 年度常规编研经费（配套费）、长春市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和认定（配套费）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99.9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补充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00 万元，执行数为 1769.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项目成果打印装订数量 ≥ 1000 个，实际完成 1145 个；专家咨询论证次数 ≥ 20

次，实际完成 52 次。三是质量指标方面，项目成果打印合格率 90%，实际完成 100%；专家评审完成率 90%，实际完成 100%。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实际保障；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实际健全。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部门（单位）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补充在编及聘用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89 万元，执行数为 490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工资发放人数 ≥ 200 人，实际完成 225 人。三是质量指标方面，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实际完成 100%。四是时效指标方面，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实际完成 100%。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实际保障；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实际健全。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部门（单位）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规划设计业务委托咨询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0 万元，执行数为 910.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

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规划业务委托咨询项目数量 ≥ 12 项，实际完成24项。三是质量指标方面，委托项目合格率90%，实际完成100%。四是时效指标方面，委托项目完成及时性，实际及时。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实际保障；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实际健全。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部门（单位）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基本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0万元，执行数为668.1万元，完成预算的95.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方面，发放工资人员数量 ≥ 70 人，实际76人。二是质量指标方面，工资发放准确率100%，实际完成100%。三是时效指标方面，工资发放及时性，实际及时。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实际保障；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实际健全。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部门（单位）满意度 $\geq 90\%$ ，实际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2024年常规编研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499.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方面，项目数量 ≥ 10

个，实际完成 15 个。二是质量指标方面，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实际是。三是时效指标方面，项目是否及时完成，实际及时。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为城市建设提供依据，实际是；规划有效期 2-5 年，实际 2-5 年。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综合满意度满意，实际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2024 年长春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0 万元，执行数为 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完成数量 ≥ 5 个，实际完成 5 个。三是质量指标方面，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实际是。四是时效指标方面，完成时限 2024 年底，实际完成 2024 年底。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实现社会影响力，实际是。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实际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实施评估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项目数量 \geq

2个，实际完成2个。三是质量指标方面，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实际是。四是时效指标方面，完成时限2024年完成成果，实际2024年完成成果。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实际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2024年常规编研经费（配套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方面，项目数量 ≥ 10 个，实际完成15个。二是质量指标方面，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实际是。三是时效指标方面，项目是否及时完成，实际及时。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为城市建设提供依据，实际是。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综合满意度满意，实际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2024年长春市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和认定（配套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499.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济成本指标方面，资金管理是否可控，实际是。二是数量指标方面，169栋历史建筑测绘建档工作40%，实际完成40%；204栋历史建筑地形图测绘和倾斜摄影

40%，实际完成 40%；125 栋历史建筑测绘图纸和档案资料补充完善深化 20%，实际完成 20%；35 栋历史建筑单体三维扫描、建筑制图 60%，实际完成 60%。三是质量指标方面，成果是否通过质量验收，实际是。四是时效指标方面，成果时点要求 2024 年底，实际 2024 年底；完成时限 2024 年底，实际完成 2024 年底。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方面，推进长春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实际是。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方面，成果是否满足应用需求，实际是。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35.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95.1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3.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3.0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8.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城乡社区管理事物、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公共设施（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城市公共设施、

城市环境卫生、公有房屋、城市防洪等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